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雙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泰州市姜堰經濟開發區天目西路666號舉行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非另有所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授予董事會購回本公司H股之一般授權之決議案：

「動議

授權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內，使用本公司自有或自籌資金購回H股，購回H股之總數不超過於臨時股東會上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H股購回授權之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之10%。

授權董事會處理與購回H股相關之事項，包括但不限於：

- (i) 制定及實施具體購回方案，包括但不限於決定購回時機、購回期間、購回價格、購回數量，以及於購回H股完成後註銷已購回股份或將其持有作為庫存股份等；
- (ii) 根據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通知債權人並發佈公告；
- (iii) 倘法律法規及證券監管機構對購回政策有新規定，以及市場狀況發生變化，根據中國相關規定、政府部門及證券監管機構之要求、市場狀況以及本公司之實際經營情況，調整購回方案並繼續處理購回H股之相關事項，惟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須於股東大會上重新投票表決之事項除外；
- (iv) 倘決定註銷已購回股份，處理該等已購回股份之註銷、削減註冊資本、修改公司章程（包括與總股本及股本結構相關之內容），並辦理相關登記及備案手續（如適用）；
- (v)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之外匯變更登記手續（如適用）；
- (vi) 簽署及處理與股份購回相關之其他文件及事項；及
- (vii)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或該名董事授權之任何人士具體處理上述事項。

就H股購回授權而言，「有關期間」指自臨時股東會通過有關授予H股購回授權之特別決議案之日起至下列最早者為止之期間：

- (1) 於臨時股東會批准H股購回授權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或
- (2) 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透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H股購回授權之日。」

2. 授予董事會發行本公司額外H股之一般授權之決議案

「動議

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之人士於有關期間內，單獨或同時批准、發行、配售、授權及／或處理股份，其發行之H股、認股權證、可換股債券或認購任何股份或該等可換股債券之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之總數，不超過於臨時股東會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股份發行授權之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之20%。

授權董事會處理與發行H股相關之事項，包括但不限於：

- (i) 制定及實施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將予發行H股之數目及類別、定價基準及／或發行價格（包括任何價格範圍）、發行期間、發行對象、所得款項用途，以及適用法律、法規及監管機構所要求之其他事項；
- (ii) 批准、簽立及促使簽立與具體發行相關且被視為必要之所有文件及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包銷協議及與股份發行授權相關之其他協議；

- (iii) 辦理與具體發行及上市相關，且為適用法律法規以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聯交所及其他監管機構之要求所規定之所有申報、批准、登記及備案手續，並簽立所有相關文件；
- (iv) 對與發行股份及註冊資本相關之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必要或適當之修改，並辦理相關備案手續；及
- (v)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或其授權人士處理上述事項。

就股份發行授權而言，「有關期間」指自臨時股東會通過關於授予股份發行授權之特別決議案之日起至下列最早者為止之期間：

- (1) 臨時股東會上批准股份發行授權後之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2) 於股東大會上透過股東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所授予授權之日。」

承董事會命
雙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楊銳博士

香港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臨時股東會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作出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投票結果將於臨時股東會結束後於本公司網站 www.shuangdeng.com.cn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本公司股東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其受委代表僅可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為免生疑，庫存股份持有人（如有）應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臨時股東會上就有關庫存股份放棄投票。
3. 委任代表的文據及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召開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的中國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泰州市姜堰經濟開發區天目西路999號（就非上市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投票的H股持有人，本公司將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辦理H股的過戶登記。凡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臨時股東會。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寫完整的過戶文件（須隨附相關股票證書）必須在二零二六年九月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提交給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5.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有權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則就有關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的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投票。
6. 股東或其代表於出席臨時股東會時須提供身份證明。

7. 臨時股東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個工作日。出席會議之股東及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8. 股東對臨時股東會如有任何疑問，可電郵至sd-tzb@shuangdeng.com.cn與本公司聯絡。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楊銳博士、楊寶峰博士及賀蓉女士；(ii)非執行董事錢善高先生、樓志強先生及胡舒璇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殷俊明博士、王進博士及王熹博士。